

中共福建省科协科技社团行业委员会

闽科协社团党〔2023〕1号

中共福建省科协科技社团行业委员会关于转发 《中共福建省委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工作 委员会关于印发〈2023年全省非公有制企业和 社会组织党组织活动计划〉的通知》的通知

各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基金会、民办非企单位党支部:

现将《中共福建省委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关于印发〈2023年全省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活动计划〉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推动党组织活动常态化、规范化开展,不断提升党建工作活力。相关工作情况及时向省科协科技社团党委报送。

中共福建省科协科技社团行业委员会

2023年3月14日



中共福建省委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 工作委员会关于印发《2023 年全省 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 活动计划》的通知

各市、县（区）委两新工委，平潭综合实验区党工委两新工委，省委两新工委各成员单位党委（党组），各省级行业（综合）党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要求，进一步提升两新组织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充分发挥两新组织党员主体作用，推进全省两新组织党建工作迈上新台阶，现就印发《2023 年全省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活动计划》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围绕党的二十大提出的“坚持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把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有效实现党的领导的坚强战斗堡垒”等重要要求，以提升两新组织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为重点，围绕政治引领、组织建设、服务发展、关心关爱、服务社会等方面，按月确定活动主题，每个主题明确 1-2 项具体内容，其中包括 10 个必选主题和 6 个自选主题。各级两新组织党组织要结合实际，在全面落实“三会一课”等党的组织生活制度的基础上，按照活动计划要求，科学合理安排全年党组织活动。

二、活动形式

鼓励党组织结合两新组织和党员队伍实际，紧跟时代步伐，顺应实践发展，坚持守正创新，开展实效性强、有特色的党建活动。要积极争取两新组织出资人（负责人）支持，调动全体党员和职工群众的积极性，形成组织合力。要充分整合资源，不断完善党组织牵头、群团组织协同配合、全体职工群众参与的活动组织形式。主题活动可单独组织，也可与其他党组织联合开展。要充分发挥各种党建阵地功能作用，认真组织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活动，把区域性党群服务中心和实训基地打造成两新组织党组织活动的主阵地。

三、有关要求

两新组织党组织作为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要通过落实党组织活动计划，严格党的组织生活，扎实推进两新组织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两新

组织党组织活动要做到年初有计划、年中有检查督促、年底有考核评价。各地各单位要把党组织开展活动的情况作为党建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作为评优评先和评星定级的重要依据，作为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的重要内容。要把党员参与党组织活动情况以及在活动中的作用发挥情况作为民主评议党员的重要方面，鼓励他们积极参加党组织活动、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各地两新工委和省级行业（综合）党委要加强统筹协调，发挥工委成员单位的工作职能和党建指导员的作用，加强对两新组织党组织活动的督促和指导，并及时了解活动开展情况，帮助解决具体问题。要结合本地区本行业实际，进一步细化活动计划，合理拟定每月活动主题，丰富活动内容，确保取得实效。

各地各单位要以务实严谨的作风，确保将《2023年全省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活动计划》发至每一家两新组织党组织。

附件：2023年全省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活动计划


中共福建省委非公有制企业
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
2023年1月6日

2023年全省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活动计划

时间	活动主题	活动主要内容	活动要求
1月	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重点强化理论武装 (贯穿全年)	组织广大两新组织党员持续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上下功夫，同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福建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结合起来，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必选
	“两节”关心慰问党员、职工群众	结合元旦、春节，关心慰问生活困难党员、老党员和职工群众。	自选
2月	开展“二亮一比”活动 (贯穿全年)	常态化开展党员“亮身份、亮承诺、比作为”活动，结合两新组织发展需求点、出资人(负责人)关注点和党员职工的诉求点，引导党员亮出身份和承诺事项，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在促进两新组织健康发展中实践使命担当。	必选
	学习全国“两会”精神	传达学习全国“两会”精神，围绕如何助力新福建建设进行交流研讨。	必选
3月	志愿服务	结合学习雷锋志愿服务月，组织志愿服务队伍，开展助力乡村振兴、慈善公益、环境保护等活动，服务群众、奉献社会。	自选

4月	开展政治体检	对照党章党规，对照人民群众新期待，对照两新组织发展需要，对照先进典型、身边榜样，查找自身在政治、思想、作风、能力等方面存在的差距和不足。	必选
5月	听取党员群众意见建议	召开一次出资人（负责人）、党员和职工群众座谈会，听取对党组织建设，特别是如何有效服务两新组织发展的意见建议。	必选
	党建带群建	结合“五四运动”104周年，开展一次党建带群建主题活动，发挥群团组织作用，推动党建和群建协同发展。	自选
6月	党组织自身建设	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中央和省委关于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的部署要求等，并开展交流研讨。	必选
	开展推优评先活动	推荐评选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营造积极向上、开拓进取的干事创业氛围。	自选
7月	纪念建党102周年	开展一次主题党日活动，采取支部书记讲党课、参观红色革命教育基地、座谈交流、重温入党誓词、党员过“政治生日”等形式，丰富活动内容。	必选
	学典型、学榜样行动	向受上级表彰的先进基层党组织和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学习，向身边优秀共产党员、员工学习，对标先进、争当先进，凝聚推动发展正能量。	自选
9月	督促问题整改	组织党员对照党章规定的党员条件和义务权利，对照群众提出的意见建议等，查找党员意识、担当作为、服务群众、遵守纪律、作用发挥等方面的差距和不足，一项一项整改。	必选

10月	庆祝建国74周年	开展形式多样的国庆文化活动，集中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引导党员群众把满腔爱国热情转化为立足岗位、奋力拼搏的实际行动。	必选
11月	开展党建引领文化建设	用党的先进理念引领所在两新组织文化建设，积极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帮助两新组织提升积极向上的精神力量，促进两新组织健康发展。	自选
12月	开好组织生活会	党组织负责人对全年党建工作进行“回头看”，向支部党员大会述职，做好民主评议党员工作。 党组织对问题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看是否整改到位。 向上级党组织提交一年来履职尽责的述职报告。	必选

